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5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二〇一六年六月

目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一、债券名称	4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4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4
四、发行主体	4
五、债券期限	4
六、发行规模	4
七、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4
八、债券利率	4
九、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4
十、担保情况	5
十一、信用评级情况	5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6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6
十四、本期债券上市情况	6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7
二、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	8
三、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状况	8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0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0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情况	11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3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八章 其他重要事项	15

重要声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交投”、“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东吴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吴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75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为“15 浙交 01”（136082）、“15 浙交 02”（136083）。

四、发行主体

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品种一（15 浙交 01）的期限为 5 年，品种二（15 浙交 02）的期限为 10 年。

六、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品种一（15 浙交 01）的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15 浙交 02）的发行规模为 5 亿元。

七、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八、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品种一（15 浙交 01）的票面利率为 3.68%，品种二（15 浙交 02）的票面利率为 4.0%。

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九、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一）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二）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12 月 11 日。

（三）付息日

本期债券 5 年期品种的付息日期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 10 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四）兑付日

本期债券 5 年期品种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应兑付债券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 10 年期品种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5 年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应兑付债券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五）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 5 年期品种的的计息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1 日止，本期债券 10 年期品种的的计息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止。

十、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十一、信用评级情况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2015 年 10 月，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出具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联合评字[2015]635 号），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评级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出具了本期公司债券 2015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认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

定”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 AAA。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全额补充流动资金。

十四、本期债券上市情况

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15 浙交 01”、“15 浙交 02”，上市代码为“136082”、“136083”。本期债券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在除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高兴夫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500,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晖路 303 号

邮政编码：310014

电话：0571-87568090

传真：0571-875680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73453089-5

经营范围：以下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物资经营，交通运输及物流服务，实业投资，培训服务，交通工程的施工，高速公路的养护、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车辆清洗，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花木、文化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营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服务业，目前主营高速公路投资及营运、交通工程施工行业和海洋运输：

1、高速公路投资及营运行业：公司为浙江省内唯一从事高速公路投资及运营的省属国有企业，所属浙江省内高速公路里程达 2,546 公里，占浙江省高速公路总里程的 66%，为浙江省内高速公路投资及营运行业的龙头企业和主力军；

2、交通工程施工行业：公司下属省交工集团具有国家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同时具有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资质，是浙江省内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交通工程施工企业；

3、海洋运输行业：省海运集团为发行人旗下专业从事近海干散货运输的平台，目前实际营运规模为 154 万吨；

4、其他：公司下属的房地产、金融证券等产业发展势头良好。

二、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352.00 亿元，同比上涨 7.27%，实现净利润 24.7 亿元，同比上涨 22.17%。

公司作为浙江省最大的国有独资高速公路投资运营公司，具有明显的区域垄断经营优势，公司资产及权益规模保持稳定增长，现金类资产较为充裕，资产质量较好。报告期内，高速公路投资及营运板块和交通工程施工板块保持一定增长，但受航运行业整体环境影响货物运输及衍生业务板块持续亏损。

2015 年度，公司无偿受让物产中拓 38.81%的股权，成为物产中拓的第一大股东，物产中拓主营业务为钢材钢铁及冶金原料贸易、汽车贸易等，物产中拓的划入将增加公司的业务品种及资产规模。

三、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状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1,910.15	1,662.22	14.92	1,505.05
总负债	1,445.63	1,254.68	15.22	1,064.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4.52	407.54	13.98	440.40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 年

营业总收入	352.00	328.15	7.27	280.95
利润总额	42.18	34.05	23.85	29.35
净利润	24.70	20.22	22.17	1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7	10.24	-8.47	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8	181.09	-23.47	51.50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2.62	-104.69	-21.08	-53.87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8.15	-18.18	-419.88	-0.31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75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5 亿元的公司债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14 日，发行人 15 亿元公司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 149,465.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汇入发行人账户。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开披露的《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额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 149,465.00 万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本期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正式起息，2015 年度内，未有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发行人将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公休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支付自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相关付息具体事宜将会按照本期公司债券上市交易场所要求在付息前予以公告。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联合评级于 2016 年 5 月 24 日出具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15 浙交 01”、“15 浙交 02”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以下无正文）

第八章 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三级子公司浙江省海运集团舟山五洲船舶修造有限公司由于严重资不抵债，生产经营陷入停顿，且仅有省海运集团单方履行股东义务，为避免亏损进一步扩大拖累省海运集团，同意由省海运集团向舟山当地法院提起浙江省海运集团舟山五洲船舶修造有限公司破产申请，直接进入破产程序。2015年11月16日，浙江省海运集团舟山五洲船舶修造有限公司破产申请被受理，并由清算组接管。

2、发行人于2016年4月12日发布《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下属公司未能清偿到债务的公告》。公告显示，发行人近日收到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省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集团”）报告，该公司下属浙江省海运集团温州海运有限公司（发行人间接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以下简称“温州海运”）和浙江省海运集团台州海运有限公司（发行人间接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以下简称“台州海运”）发生到期未支付船舶融资租赁款的违约情况，总金额为3662万元。其中对A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未支付融资租赁款1481万元；对B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未支付融资租赁款1099万元；对C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未支付融资租赁款1082万元。根据温州海运和台州海运统计，2016年4月底前预计还将有441万元人民币应付融资租赁款、1600万元银行借款到期无法清偿。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高速公路建设及营运，目前各项主业经营情况正常。因此，上述两家公司的违约事项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 年度）》盖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4 日